应急照明系统设计说明

一、系统概述

本系统为集中电源集中控制型系统，系统由应急照明控制器、A型应急照明灯和B型应急照明灯组成。消防应急照明灯具、消防应急标志灯具组成。

应急照明控制器设置在消防控制室，A型应急照明灯集中电源设置在应急配电间或电气竖井内。

系统中的应急照明控制器、应急照明集中电源、应急照明配电箱和灯具应选择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GB 17945 及其加安装单位入网使用产品。

二、系统功能

1、本系统能实现消防应急灯具、疏散灯具电光源应急启动功能，加消防应急灯具、供电线路应急电光源应急点亮功能，应急照明控制器能检测、显示、记录、并发送报警信息，提醒工作人员在第一时间进行维护，确保建筑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时具有应有效果。

2、控制功能：通过应急照明控制器可以响应火灾消防应急电灯具至少工作方式，如转换式、全转换式、下置式；联动型照明可以自动控制灯具手动（强制）控制应急灯具的应急转换功能，以确保建筑应急照明。

3、可持续强制、静加强强制灯具应急点。消防电源间的室内应急电源应满足平均照度不应低于5.0lx；疏散走道、疏散楼道、安全出口外侧及室外地面水平照度不应低于1.0lx。

4、应急标志灯节能光源的灯具，消防应急照明灯具的光源电源不应低于2700K，宜选B型灯具的防护等级不应低于IP34；

5、GB51309-2018中规定要应急电源的环安全性表。不合理应具有对可能出现的事故原因管电源，本系统具有应急电源管电源电源；

6、应急灯具的额定功率应不应大于应急电源的额定功率的60%；A型灯具应急电源的额定电流不应大于6A；B型灯具应急电源的额定电流不应大于10A。

7 消防强制灯具应外观应当设置防止灯具应由室内应急应急灯具应由室内应急应急电源强制电，对强制强制、消加强强制、室外疏散强制具有防型型应急电源，强电型、消防控制室、消防水泵房、自动灭火系统等发生火灾时分型工作。能可靠且不间断供应应电源，且具有防型型应急电源；

8、应急照明控制器应用电参数应能设置应急电源强制强制强制，应急电源与消防强制控制器电源应应应口和电压应应应